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之表決結果
變更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
選舉第三屆董事
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調整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於2016年12月2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永安東里16號CBD國際大廈A座2901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由本公司董事郭明星先生主持。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

茲提述本公司就臨時股東大會而刊發的日期為2016年11月14日的通函(「**通函**」)及日期為2016年12月9日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補充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6,870,423,454股。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6,870,423,454股。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贊成票。

如通函所載，京能集團、北京熱力集團、北京國際電氣工程有限責任公司及北京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心各自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60.83%、0.23%、1.35%及3.27%，彼等均已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熱力銷售框架協議項下建議交易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建議存款服務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已於通函或補充通函內表明其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的意向。

股東及正式獲授權代表合共持有本公司5,485,593,767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9.84%，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監票員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大會點票的監票員。

臨時股東大會之表決結果

由於普通決議案已獲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其代表足夠的表決票投贊成票，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建議委任趙威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5,481,665,767 (99.928394%)	3,928,000 (0.071606%)	0 (0.000000%)	5,485,593,767
2.	審議及批准建議委任黃湘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5,484,835,767 (99.986182%)	758,000 (0.013818%)	0 (0.000000%)	5,485,593,767
3.	審議及批准建議委任陳彥璁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5,484,835,767 (99.986182%)	758,000 (0.013818%)	0 (0.000000%)	5,485,593,767
4.	審議及批准熱力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及其建議年度上限；	973,234,31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973,234,313
5.	審議及批准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公司接受存款服務及其建議年度上限；	894,585,624 (91.918833%)	78,648,689 (8.081167%)	0 (0.000000%)	973,234,313
6.	審議及批准建議重選陳瑞軍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5,481,665,767 (99.928394%)	3,928,000 (0.071606%)	0 (0.000000%)	5,485,593,767
7.	審議及批准建議重選朱炎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5,481,455,767 (99.924566%)	4,138,000 (0.075434%)	0 (0.000000%)	5,485,593,767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8.	審議及批准建議重選郭明星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5,469,917,417 (99.714227%)	15,676,350 (0.285773%)	0 (0.000000%)	5,485,593,767
9.	審議及批准建議重選李大維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5,481,665,767 (99.928394%)	3,928,000 (0.071606%)	0 (0.000000%)	5,485,593,767
10.	審議及批准建議重選朱保成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5,470,127,417 (99.718055%)	15,466,350 (0.281945%)	0 (0.000000%)	5,485,593,767
11.	審議及批准建議重選于仲福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5,307,115,683 (96.746422%)	178,478,084 (3.253578%)	0 (0.000000%)	5,485,593,767
12.	審議及批准建議重選張福生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5,484,835,767 (99.986182%)	758,000 (0.013818%)	0 (0.000000%)	5,485,593,767
13.	審議及批准建議重選韓曉平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5,484,835,767 (99.986182%)	758,000 (0.013818%)	0 (0.000000%)	5,485,593,767
14.	審議及批准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調整。	5,485,593,767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5,485,593,767

變更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

委任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

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趙威先生為非執行董事；黃湘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委員以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以及陳彥璁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席及委員，自2016年12月29日生效。

有關趙威先生、黃湘先生及陳彥璁先生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0月25日的公告內。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該等資料並無變動。

趙威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而黃湘先生及陳彥璁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已自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時開始及應於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結束。本公司已與趙威先生、黃湘先生及陳彥璁先生各自訂立服務協議。趙威先生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而黃湘先生及陳彥璁先生各自將自本公司收取人民幣150,000的年度酬金。董事每年的酬金乃經參考彼等的經驗、職責、職務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趙威先生、黃湘先生及陳彥璁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連。此外，趙威先生、黃湘先生及陳彥璁先生並無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任何股本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趙威先生、黃湘先生及陳彥璁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需知會股東。

董事辭任

董事會亦宣佈，由於其他工作安排，金玉丹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劉朝安先